

宜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，我局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，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加大监督保障力度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主动公开全面落实。2019 年公开政府信息 446 条，含概况类信息 292 条，政务动态 154 条（含公告公示 19 条，人事信息 6 条），按期公开年度预、决算信息，开设专栏公开行政处罚信息，及时更新办事服务事项，做好审批、备案、注销等公示公告和重大决策意见征集。

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。畅通受理渠道、精准规范答复意见，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，比上年增加 100%，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结。全年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政府信息管理标准有序。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、局务公开、保密审查及报送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程序，梳理定位政府信息在公开平台发布栏目，严格抓好了网站信息发布前审核、发布后更新及文件有效性管理。

监督保障逐步强化。认真执行了信息发布审核机制、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、公开平台安全预警机制等制度，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。积极参加市级信息公开培训，组织开展了局内信息公开培训，共 100 余人次参加。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	9	14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6	1579.73 万元

备注：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政府集中采购等数据待功能上线后即时跟进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1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1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	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公开的信息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求，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及时性还需进一步加强、信息公开的内容还需更加丰富，与群众的互动应当更加丰富。针对上述问题，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，我局重新设置了网站的各个栏目，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，完善了网上办事的服务功能，并针对信息发布建立了二级复核制度，全年集中2次、累计10余次对数据进行了更新核对，确保信息更新及时、表达准确、链接无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19年度，本机关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宜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网址为<http://sjj.yichun.gov.cn>，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，请登录查询。